

##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 的公告

股东上海丰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罗颀思”）的一致行动人上海丰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丰科”）以及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桐庐韵科”）通知，获悉上海丰科及桐庐韵科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00%。

2020年6月15日至2021年9月10日，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桐庐韵嘉”）于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6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7,869,317股，占公司总股本0.62%。截至目前，桐庐韵嘉已完成注销，其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也已解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陈美香于2020年7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11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5%。

2020年10月，公司回购注销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25,190股，导致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占总股本比例上升0.00%；2021年6月，公司完成了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新增限制性股票合计6,349,300股，导致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占总股本比例下降0.13%；2021年7月，公司回购注销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2,705,430股，导致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占总股本比例上升0.06%。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上海丰科以及桐庐韵科于2021年9月10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4,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7%。

综上，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颀思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62.49%减少至61.38%，上海罗颀思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变动超过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上海丰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三沙洪路89号3幢658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桐庐县桐庐经济开发区董家路178号108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已注销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陈美香		
住所	上海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6月15日—2021年9月10日		
股票简称	韵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212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桐庐韵嘉）	1,786.93	0.62%	
A股（陈美香）	711.12	0.25%	
A股（上海丰科）	440.00	0.15%	

A 股（桐庐韵科）	50.00	0.02%		
A 股（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被动稀释 0.07%		
合计	2,988.05	1.1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被动稀释）			
<b>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罗颀思	1,510,552,788	52.10%	1,510,552,788	52.04%
上海丰科	123,536,910	4.26%	119,136,910	4.10%
桐庐韵科	13,691,127	0.47%	13,191,127	0.45%
桐庐韵嘉	17,869,318	0.62%	0	0.00%
聂腾云	98,355,297	3.39%	80,361,697	2.77%
陈立英	15,437,074	0.53%	15,437,074	0.53%
聂樟清	16,126,652	0.56%	16,126,652	0.56%
陈美香	16,126,652	0.56%	9,015,452	0.31%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3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8,996,800	0.31%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3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8,996,800	0.31%
<b>合计持有股份</b>	<b>1,811,695,818</b>	<b>62.49%</b>	<b>1,781,815,300</b>	<b>61.38%</b>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4,256,550	59.13%	1,697,871,233	58.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97,439,268	3.36%	83,944,067	2.89%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b>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b>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b>7. 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 1：聂腾云与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3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3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持股比例变动系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转让所致，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注 2：本公告计算结果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1 日